

两网协同一体化管理经费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11N00243931620251008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华阳路街道 乙方：上海云翼市容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办事处 司

地址：定西路 1289 号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月罗路 559 号 W-2625

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200941

电话：80110409 电话：021-62127919

传真： 传真：

联系人：管晓君 联系人：朱建玲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

1219126763102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原则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委托从事两网协同一体化管理经费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服务区域：上海市长宁区华阳路街道辖区。

服务内容（根据实际作业服务项目在□内打勾）：

道路清扫保洁

(1) 人工道路清扫保洁共/条路段, 实扫面积/平方米, 其中一级道路/条路段/平方米, 二级道路/条路段/平方米, 三级道路/条路段/平方米。

其他: _____。

(2) 机械道路清扫保洁总长度/千米, 其中一级道路长度/千米, 二级道路长度/千米, 三级道路长度/千米。

其他: _____。

(3) 机械道路冲洗保洁总长度/千米, 其中一级道路长度/千米, 二级道路长度/千米, 三级道路长度/千米。

其他: _____。

(4) 人行道冲洗保洁总面积/平方米。

(5) 沟底冲洗保洁总长度/千米。

(6) 废物箱管理保洁服务/只。

(7) 其他: _____。

公共厕所管理保洁

(1) 公共厕所管理保洁服务共/座, 其中: 一类公共厕所/座, 二类公共厕所/座, 三类及以下公共厕所/座。

(2) 活动公共厕所管理保洁/座。

(3) 倒粪站、小便池管理保洁服务/组(座)。

(4) 其他: _____。

生活垃圾清运

(1) 后装式压缩车每天平均清运生活垃圾/吨, 其中: 3吨后装压缩车清运/吨, 5吨及以上后装压缩车清运/吨。

(2) 拉臂车每天平均清运生活垃圾/吨。

(3) 微型车每天平均驳运生活垃圾/吨, 其中: 微型桶装车驳运/吨。

(4) 湿垃圾每天平均分拣清运/吨, 其中3吨车分拣清运/吨, 微型桶装车分拣/吨。

(5) 生活垃圾上门收运/吨或户。

(6) 其他: _____。

垃圾箱房管理保洁

(1) 垃圾箱房管理保洁服务 74座。

(2) 其他: 1间无法两定管理的普通垃圾箱房日常保洁; 9个居委会, 11处拖桶、保洁点位。

生活垃圾小型压缩站作业管理

(1) 生活垃圾小型压缩站作业管理服务 座。

(2) 其他:

粪便清运

(1) 每天平均清运粪便 吨。

(2) 其他:

第二条 作业服务标准

双方约定, 乙方从事的环卫服务质量按一下 2、3 标准执行:

1.按现行国家标准执行。

2.按现行行业标准执行。

3.按上海、长宁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有关垃圾箱房管理的要求和标准标准执行。

第三条 作业服务期限

一年。

第四条 作业服务费用

1.作业服务单价 (根据实际作业服务项目在□内打勾)

人工道路清扫保洁单价: 。

机械道路清扫保洁单价: 。

机械道路冲洗保洁单价: 。

沟底冲洗保洁单价: 。

废物箱管理保洁单价: 。

公共厕所管理保洁单价: 。

活动公共厕所管理保洁单价: 。

倒粪站、小便池保洁单价: 。

生活垃圾后装压缩车清运单价: 。

生活垃圾拉臂车清运单价: 。

生活垃圾微型车清运单价: 。

生活垃圾上门收运单价: 。

湿垃圾分拣清运单价: 。

垃圾箱房管理保洁单价: 。

生活垃圾小型压缩站作业管理单价: 。

粪便清运单价: 。

其他: 。

2.作业服务总价

本合同作业服务总价为（人民币）小写：3070680元，大写：叁佰零柒万零陆佰捌拾元整元整。其中90%项目作业服务进度费，10%为考核费。（具体费用按作业服务实际发生量最终结算。若国家出台新的社保、医疗政策，甲乙双方经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进行调整）。

第五条 支付方式

- 1.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服务期间，作业服务费用按月结算支付。
- 2.乙方按任务量和单价结算的费用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全额支付作业服务费用。
- 3.其他：乙方于每月10日前开具当月作业服务费发票交乙方；项目结束后，甲乙双方按照考核标准评定乙方服务结果并结算考核费，乙方按实际结算金额于10日内开具发票交乙方。

第六条 作业服务质量考核

作业服务任务量明细、质量考核标准、考核要求、考核方式、奖惩办法等，甲乙双方另行约定。

第七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应委派专人负责对乙方作业服务的质量、进度和安全作业等进行协调、指导、监督；每年组织对乙方的作业服务质量进行评议，并公布评议结果。
- (2) 甲方应协调相关部门或人员确保乙方正常开展作业服务；监督检查乙方对员工进行培训的情况，以提高作业服务技术水平。
- (3) 甲方应依据本合同约定，视乙方作业服务任务量及质量考核结果办理结算手续，并支付考核费用；本合同最后一笔考核费用，应在合同终止后一个月内付清。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应委派相关主管人员全面负责协调作业服务项目工艺的执行及质量、进度和安全，并负责处理相关事宜。
- (2) 乙方必须按照本市、行业的有关规定和甲方的有关要求，发放作业服务人员的工资和各类津贴、补贴及相关福利，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切实保障员工的权益。
- (3) 乙方作业人员作业服务时必须穿着统一的工作服（包括工作帽、工作鞋），并按规定佩带工作证件。
- (4) 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15天内将全年作业养护计划（包括季度、月度计划）报送甲方（在合同期内，每年1月底上报年度计划）。

(5)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需调整作业方案、作业组织、作业工艺(流程)、作业时间等，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6) 遇突发情况或自然灾害，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安排、积极完成各项应急任务。

(7) 其他：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作业养护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支付部分份额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未达到约定的要求，乙方应给予甲方相应的赔偿，赔偿标准按双方约定的考核办法执行。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作业任务量转让或分包。乙方擅自将作业任务量转让或分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在合同履约过程中，任何一方擅自撤销合同，应赔偿另一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赔偿额为中标价格的150%。

5.其他

第九条 其他约定

/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在履行合同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也可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或按下列第(2)项方式解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人民法院提起起诉。

第十一条 附则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补充条款

1:本项目合同已线下合同为准。

以下无正文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章）：

日期：日期：

2025年05月19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

合同签订地点：网上签约 2025年08月22日

